

唐山市丰南区教育局(通知)

丰教师字[2024]17 号



丰南区教育局

关于 2024 年中小学教师省级培训工作安排的通知

各中心校、区直学校：

按照河北省教育厅《关于 2024 年中小学教师省级培训工作安排的通知》的要求，我区需选拔部分教师参加省级项目培训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项目及培训人数

- (一)高中骨干教师省级培训 9 人；
- (二)高中重点领域教师培训 2 人；
- (三)乡村小规模和乡村寄宿制学校教师培训 4 人；
- (四)高中骨干教师三年递进式培训 5 人；

(五)高中卓越教师深度研修 2 人；

(六)中小学特殊教育教师培训 1 人。

二、选拔条件、培训周期、培训形式

1.高中骨干教师培养对象项目选拔除具备省条件外，还需具备：

(1)职称为中小学一级教师及以上。(2)须为唐山市骨干教师。(3)五年内已参加过省级骨干教师培养对象培训的教师，不允许上报。

2.高中卓越教师深度研修项目选拔除具备省条件外，还需具备：

(1)职称为中小学一级教师及以上。(2)须为丰南区级及以上骨干教师。

3.其它培训项目选拔教师的条件要对应省实施要求进行选拔。

详见附件 1《河北省 2024 年中小学教师省级培训项目实施要求》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1.各单位接此通知后，抓紧时间做好以下几项工作：一是依照参训教师选拔条件，遴选参训教师，二是按(附件 2)中名额分配表足额选拔参训教师，三是及时通知参训教师本人准确、详实填写表格相关内容。

2.填写、上报信息材料：

所有项目参训教师均需填写《河北省中小学教师 2024 年省级培训项目教师信息表》电子版(附件 3)，并由单位汇总后统一以 Excel 形式发至区教研训中心培训处电子邮箱：peixunchu2010@163.com。

注意：该表格样式、内容严禁改动，按规定准确填写。

3.上报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3 日 上午 11:30 之前

4.联系电话：7651670 联系人：薄老师

附：1.河北省教育厅关于河北省 2024 年中小学教师省级培训项目实施要求

2.丰南区 2024 年中小学教师省级培训项目名额分配表

3.河北省中小学教师 2024 年省级培训项目教师信息表

丰南区教育局

2024 年 11 月 1 日

主题词：中小学教师 省级培训 通知

丰南区教育局办公室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一日印

(共印 20 份)